

臺灣文獻叢刊第九三種

斯未信齋雜錄

徐宗幹



弁言

徐宗幹的斯末信齋文編，我們已就涉及臺灣部份，集輯爲臺灣文獻叢刊第八七種。此外，省立臺北圖書館還藏有斯末信齋雜錄兩冊，計分六卷；『顧名思義』，它的內容是十分龐雜的。略介如左：

卷一：用靜吉軒隨筆（辛丑）。這是清道光二十一年（一八四一年）著者大體記官山東時事。

卷二：（一）南臺精舍隨筆（癸卯）。這是清道光二十三年（一八四三年）著者大體記官四川時事。（二）小浣霞池館隨筆（甲辰）。這是清道光二十四年（一八四四年）著者大體記官福建（漳州）時事。

卷三：聖廬雜記。這是清道光二十五年（一八四五年）著者奔母喪回到故鄉（通州），『次年長夏無事』，『懼其終日昏睡』，『因追憶舊事及新有見聞者隨筆記之』。

卷四：（一）丁戊隨筆。這是清道光二十七（一八四七）一八四八年（一八四七）著者大體記自『奉到上諭補授臺灣道』，而至携眷渡海抵達臺灣事。（二）斐亭隨筆（戊申）（清道光二十八年，一八四八年）。（三）君子軒偶記。（四）退思錄。

卷五：（一）壬癸後記（原刊有一上字，因未見有下字，故把上字略去）（清咸豐

二〇三年，一八五一—五二年）。（二）癸丑日記（清咸豐三年，一八五三年）。

以上大體都是著者記在臺灣時事。

卷六：（一）甲乙日記。這是咸豐四—五年（一八五四—五五年）著者記『甲寅（一八五四年）三月初十日奉檄調省察看』以後，由臺灣卸任內渡前後時事。（二）丙辰日記。這是清咸豐六年（一八五六年）著者大體記在河南、山東一帶協剿『捻匪』時事。（三）歸田續記。按著者於己未（清咸豐九年，一八五九年）十月間接部檄解組（時任浙江藩司），初則『養疴吳門』，旋歸故里，所以這是清咸豐九年以後著者致仕鄉居的雜錄。

以上共計六卷十三篇。因為它是「雜錄」，所以在臺灣所錄的，內容不盡是臺灣之事；非在臺灣所錄的，內容也有提到臺灣事的。如果祇把有關臺灣部份選輯出來，未免割裂太甚；要是全書刊出，又有「過猶不及」之感。衡量的結果，決以篇爲單元，其中「用靜吉軒隨筆」與「南臺精舍隨筆」兩篇，因與臺灣完全無關，故予刪去，餘均保留。（周憲文）

斯未信齋雜錄目錄

小浣霞池館隨筆（甲辰）	（一）
聖廬雜記	（二六）
丁戌隨筆	（四三）
斐亭隨筆（戊申）	（四九）
君子軒偶記	（五一）
退思錄	（五五）
壬癸後記	（六九）
癸丑日記	（八四）
甲乙日記	（九八）
丙辰日記	（一〇七）
歸田續記	（一二六）

斯未信齋雜錄

南通州徐宗幹伯楨

小浣霞池館隨筆（甲辰）

漳郡人烟稠密，街巷蔽以竹棚，白日如夜；命盡撤之。越日，有不戒於火者，因未蔓延。舊無火神廟，於西城外校場火器神廟之後安火帝像於中殿，題其上曰「麗正南瀛」。

道署有城隍廟，內署迤東有武廟、觀音廟、土地廟，井上爲龍神廟，朔望皆瞻拜。又東爲陳忠毅公祠。公名啓泰，字大來，鑲紅旗貢生。康熙三年任巡道。耿精忠之變，其妻劉氏及女皆自縊，妾婢二十餘口相繼死。公親爲排次，從容引僚屬入，衆皆失色，莫敢出聲。公朝服望北再拜，繫帛以死。事聞，贈資政大夫，謚「忠毅」。舊祀東關外赤嶺，額曰「忠毅流芳」，志稱「流芳祠」。乾隆六年巡道陳樹耆重建，移奉署內，有碑。今中龕爲公主，左劉夫人，右宋淑人，兩側爲侍婢。行三揖禮。祠屋上爲小樓，人跡不到，四圍皆樹而樓瓦間無落葉。近將圯，亟葺而新之，額曰「心照霞丹」。舊額云「一家仁」。

閩人語音難解，字法亦多異。齋（同漲）、夫（音害）、未（扭平聲）、寇（讀如

母）、弄（音怕）、沓（濫），皆俗字也。然其理固通。如典質田宅曰「胎押」，童養幼婦曰「苗媳」。胎取其生息也，苗言其初長也。

壬寅秋召對，欽奉聖訓：不矜細行，終累大德。惟日孜孜，實心實力，不可懈怠。任四川保甯郡守，謹將後三句刊示堂上。今敬謹全書懸於道署，謹跋云：道光壬寅秋，由山左濟州入覲，奉命出守蜀中，疊蒙召對，三接天顏，祇承謨訓。次年夏，再拜恩綸，分巡閩海，聖人之言猶在耳。謹識之，不敢忘。甲辰十月初三日。

乾隆庚子，前任嘉興馮（光熊）刊大堂屏門銘曰：我巡斯土，我升斯堂，兩郡一州，維我保障。我示之貪，孰凜冰霜？我示之惰，墮乃紀綱。我作好惡，云誰其臧！吁嗟瘠土，山多田少。風雨以時，民乃一飽。煦之、噢之，曰予攸好。茫茫大海，島嶼雲浮；鯨窟無波，維國之庥。安益求安，毋忘綢繆。郁郁芝蘭，滋之、培之。濟濟多士，何以裁之！除彼稂莠，嘉禾乃植；剪惡安良，伊誰之職？我心則勞，我才則拙。不素餐兮，我其曷克！永言志之，以待賢哲。右中丞渤海徐公（士林）觀察時所題。前哲名言，允堪勒諸座右。馮公楹帖云：九重軫念巖疆，時殷清問；涖斯土者，惟期大法小廉，共勸治理。千載謳思徽國，咸仰遺規；居是邦也，端賴興仁講讓，盡返淳風。富海帆（呢楊阿）聯：清夜無慙，期於觀我、觀人，咸臻純備；豐年有兆，願與斯民、斯世，共樂承平。張集馨聯：建節來臨，問何時螳陣勾回，蠹衙放出？焚香默告，願此日鯨波永靖。

，庇舍無驚！程東軒（銓）聯：法要平寬，寬黎庶，不寬奸宄；職司鑒察，察官吏，先察自家。

心導堂，戊寅元旦閩陽甘國基書「法自然」三字；又「恭慈仁恕」四字，康熙丁卯山左鄧秉恒書。「愛養百姓」額跋云：壬戌夏奉天子命出守杭州，恭請聖訓，勗以「愛養百姓」爲要。大哉王言！誠民爲邦本，本固邦甯之至道也。予在浙、在閩，恪謹遵行，惟恐隕越。用是敬錄座右，奉以自儆，并與民牧所共勵之者。乾隆庚午高密單德謨報朝廷：某事榮父母，某事寬百姓幾分，留子孫幾分。右先大父文康相國撫畿輔時訓屬吏語也。家大人歷官所至，輒書座右。今予奉命觀察汀、漳，敬懸廳事，用識不忘云。商邱宋至。慎思額，嘉慶二十五年臨川李秉鉞書。藏恕堂額，道光癸未納音富呢楊阿題。快雨堂額跋：漳南氣候早晚，二月、三月卽插秧。春日多晴，東作待澤孔亟；翠雨連朝，三農起舞。此豐年玉也。顧而快之。偶閱米帖，有此三字雙鉤；摹諸堂額，以志喜焉。魯巖馮光熊。泊槎額跋：職方所隸，爲省十有八。余二十餘年來，出使、從戎、遊歷幾遍，所未至者，甘肅耳。譬諸浮海作汗漫遊，迄今停泊，而老冉冉其將至矣。戊戌春，荷恩命，自粵西還閩，漸近鄉土，庶幾其初泊乎。適葺清漳官舍，狀類舟，因題曰「泊槎」。乾隆己亥，櫺李馮光熊。退思堂額跋：漳屬素稱繁難，吏治民風未易奏績，余奉命來巡茲土，值海波不靖，籍手尤艱。退食之餘，懼速官謗，因顏斯堂以自儆。道光

壬寅，古真州張集馨。樣亭額跋：虹莊之南，砌小池受水，而亭其中，若尺舫焉。隔牆綠樹紛披垂蔭，儼如樣舟。樹杪好鳥棲飛，游鱗潛泳，天機在俯仰間也；何必南華秋水，始見蒙莊！辛卯嘉平，金竹蔣允弼題。今於亭舟題額曰：小浣霞池。跋云：仙霞嶺一卷石，浣霞池一勺水，偶一凭欄，輒神往焉。卽小見大，因以名之。甲辰嘉平（括囊无咎无譽小額跋見後）。今道署燬於兵燹，賴此數行存之。

偶檢敝簞，得嘉慶壬申年余方十七歲州、院試皆第一馮耐圃先生集杜句贈先君子云：持衛留藻鑑，驚代得麒麟。筆落驚風雨，詩成泣鬼神。應天才不少，得士契無隣。豈是池中物，由來席上珍。南圖回羽翮，北極捧星辰。公若登台輔，乘時各有人。並頌州尊唐陶山師也。

庚辰通籍後請假南歸，其間賓朋讌集觴詠交酬，或旂亭旅館書壁留題。廢紙堆中，偶檢一、二，并錄存之。沾襟莫怪相思淚，戀到殘花有幾人！月能常見人偏隔，花到將離態更濃。我在東山高處望，琴心可許託飛鴻？多情最是闌干外，臨去秋波覷夕陽。爲有高堂人倚望，雄心不敢就題橋。旅店聯句：聰聰祖考彛訓，思貽父母令名。立志不交無益友，存心常報有恩人。看明世事歸涵養，參透人情付笑談。小心謹慎事師古，大氣盤旋春被人。

辛丑十二月十八日攝兗州郡，次年三月間卽去任矣。魯人德之，各製牌匾送於濟州。

行館。紳耆曰：恩敷十邑。十二學衿士曰：道濟溫公。民人曰：聲隆剖竹。商人曰：德媿龍圖。蓋余昔年曾任曲阜，辛巳四月到任、七月卸事，今任濟牧，與兗郡毗連，士民相習日久，遂至阿私所好，競詡虛聲；所謂不虞之譽也。附記以見東魯民俗之厚。

自杭州水路入衢州，坐「江山船」，三字每思屬對而未能。及由浦城陸路，裝載雜物者名天地蓋；偶得句云：天地蓋中行李穩，江山船上看花忙。

武夷山出茶，漳郡出大柑名文旦果，偶作對句云：霜後舊藏文旦果，雨前新試武夷茶。

趙少愚太守贈南豐先生全集，蓋其鄉先輩也。又伊先人趙也愚（秉忠）勸戒溺女歌，言之悱悱。卽此一端，知其不忍人之心所濟者多矣。也愚先生任雜職，而少愚掇科第，入詞垣，顯達蓋有由來也。

家藏太高祖嚴叟公手札墨蹟卷，甲辰監試携至閩，闔中諸內外共事者，並以五色筆題之。鳳池書院存閩省志稿，謹以公墓誌敬求院長魏私齊先生編入「宦蹟」。又於永安志內得小傳一篇，敬錄於家藏墓誌之後。公於康熙戊子入闈分校。

辛丑年啖夷犯順，占踞廈門，復航海欲入漳南，乃招海上舵工識水線者爲操楫焉。舵工引至中流，淺礁擱而不能進，夷人殺之，乃返棹去。是漳南郡縣皆舵工一人之力，惜詢訪不得其姓名。

門人孟雨山，嘗贈余以家藏張二水書中庸一冊；過浦城時，以贈梁芷林中丞。昔日任濟州時，得彩繪聖蹟圖一冊，敬以贈孔上公。余分校所得耳字號，中卷四氏，學皆出余門。戊子孟廣均、辛卯孔憲璜所得聖賢後裔珍藏之翰墨，不輕以與人；中丞收藏圖書甚富，故以中庸冊存之，免行篋中多褻瀆也。

戊子科題爲擢可勞而勞之二段，請主試式；曰：平正通達，勿取偏鋒，五美之目側重者不取。中秋日開聚奎堂下有抄發刻中卷者，視之則以仁字作主，擬魁矣。次日問主試，曰：其筆氣甚佳耳。於是日得以仁字作主一卷，卽薦呈，亦取中，爲平度州白玉佩卷。三場則先刻之號因其未到而毀板矣。是令余見之者爲白生一卷也。然未見以先，其偏師被黜者多矣。豈非天哉！辛卯進卷於聚奎堂，內監試以次分十二束，正考掣某束籤，副考掣某房籤，東曰第一束，西曰第一房，東曰第二束，西曰第二房，同官皆訝之。余爲第三房，乃默祝曰：如得第三束，則得元卷。及出，則非第三束，而房亦爲別房矣。末後兩邊各餘一籤，一爲第三束，一爲第三房。卷束至案前，忽聞異香，舉筆則螭子旋繞於毫端，是科榜首謝維嶺出余房。戊子得元者，住於第十二房屋內，各聽便居之，不依房數。辛卯余先占此屋，而元卷亦出其中。

甲午八月十二日初升堂，外簾進卷若干本，各分數十本。紅號內有元字號，而元字一號卷在余房，卽先取而閱之。文尙平順，取其吉利。而初閱者卽呈薦，乃取中，爲膠

州高行方卷。初入闈，五、六日無事，携高南阜先生（鳳翰）詩集點竄選次。後問高生，則先生之裔也。然則以該生卷適編元字號而引之余房，其先生之靈乎！

甲午有同房考某不知文，余助某閱之，於落卷中得其數卷薦中，內有次科得鼎甲者。

甲辰監試闈闌，偶記一、二事錄存之。第一場點名畢，方扃門而聞大聲疾呼，則後至者；例不能再招之使入。正回龍門，有人報某號某生病重求出，監臨謂甫封門可開放，扶出。扶出而有一人大呼闖入，以頭觸地，阻之不可，幡然老儒，年七十六矣（長樂許汝弼）。代求給卷，三場皆見其矍鑠如故。即不中，來喫粥飯亦命也。或曰：先之後至者早涕泣而去，老者乃適當開門之頃而來也。一、二場犯貼甚多，稍可原者皆免之，俾得完卷見親友耳。或幸而中，亦未可知。每貼卷，例應卷面大書，然必夾簽送監臨定奪，而後書之。有西餘字二十八號（汀州羅承炳），草稿逾限，彌封所駁回。時三場已點名，余忽而思臥，進堂入室，書吏以羅卷至。余即大書草稿逾限、不能彌封四（？）字於上；既而悔之。數日，又有二場西服十一號卷亦然（汀州李中樞）；思設法成全之。或曰：彌封露草，恐有關節，即中式，草稿割裂，亦不能解部；乃留至三場畢後，而貼於堂。頭、二場宜寬，末場宜嚴；寬以留其顏面，嚴以免謄錄之枉勞也。三場抬寫小誤而字跡工楷者，不忍屏斥之，數日而對讀有駁回者，又數日而收掌有駁回者。余曰：

姑存之，冀其頭場之或可幸中也。數日，而提調必欲貼出截數；無如之何，會同折彌封，一一貼出。越日，聞內監試云：有首場卷已發刻而後場未到者，主司惋惜，不忍毀其板。後查爲臺灣朱麗金。或曰：臺灣士子多弊。設無弊焉，遠隔重洋，既得復失，能無扼腕乎？後聞刻文者爲漳州屬之王治云：有三場正寫第一問謄其數行字極工，忽接書亂談，且有「帳裏風流」字樣，字亦大小不一。是有馮焉，其必有因果乎！附記告示：諭諸生均自登瀛橋進，魚貫前行，相期顚俊門開，霓裳同詠，共臻斯路，毋入歧途。又科場舞弊中式者斬，不中者遣戍。諸生文章報國，揚名顯親，求榮乎？求辱乎？安分遠辱，不中亦榮；作僞希榮，中則更辱。士子無不自愛者，慎無受奸徒之惑誘也。又放場自下而上，十卷一放，周而復始，原爲體卹諸生，恐擠損試卷；且完卷靜坐片時，檢點一番，可免訛誤。三年辛苦，何必取快一時乎！非不念諸生場屋之困，故欲遲留也。

昔年山左分校數事，追憶記之。戊子得佳卷，時任泰安令，其文似見余著作者，疑其爲泰安人。三場皆整贍，薦爲房首，後中十五名，爲泰安程燦策，乃平日書院中屢取首卷者。暗中摸索，仍中吾房，亦巧矣。泰邑自雍正以後無甲榜，該生壬辰得進士。其本房爲郭韻泉同年，任泰安府，縣爲鄉試房師、府爲會試房師。府在後日，則縣在當日之無關節，可知皆定數也。有同考者問余，何以中卷獨多？余曰：擇其尤者先薦，餘俟再閱。彼卽草草過目，案前獮祭堆積，信筆點之。忽而腹痛如廁回坐，盥手拭目，一卷

在前，閱之大佳，薦而得中。

甲辰闈闈，龍溪中者甚多，內有林廣邁、曾省二生。抵任後，見新訂黃子道周年譜，則二生初校刊也。

余自四十以後，墮齒三：一遺於京都，一置於山左濟南趵突泉右燕園別墅之金線泉東井中，一置於蜀中成都城外武侯祠右琴臺前池中。

抵福州，有幕賓孟蓮友（國經），本山東鄒人，亞聖裔也，遷於浙而游於閩，予門人孟雨山之族孫也。以家刻孟子外書贈余，曰閑道集，余代雨山寄宗譜授之。又著有仁壽鏡一書，內載求嗣之說甚詳。節其要云：易稱乾道成男，坤道成女，男女平時清心寡慾，養其乾健之體，則感而生易。或云天癸淨一、二日者成男，以爲陰氣方虧，陽氣當勝耳。方家轉女爲男之法，或驗、或否，要在積德行仁，肝膽血誠固結，陽長陰消，人定勝天也。一、受孕後以雄雞尾尖長毛三莖，潛放婦女臥席下。一、孕三月以後，夫自取髮及手足甲潛放其席下。又以斧繫牀下，刃向下。皆勿令本婦知，勿令人知。一、以真雄精一兩或三兩佩之，勿誤用雌黃，或佩宜男草。一、孕一、二月後，用紅紙兩條，寫「五更露結桃花實，二月春生燕子窩」貼於牀兩柱向後貼對聯，勿令婦知。寫時一面寫，一面默誦「無思也，無爲也，寂然不動，感而遂通」四句，念七遍。十四字寫畢，七遍亦念，一口氣、一手寫完，恰合式，不得參差。手完口不完，皆不合式，仍

須另寫。行書亦可，必鍊熟而後能也。一、受孕後，夫用弓弦一條，令婦縛於腰下，滿百日解去。縛時亦勿令人見之。

漳郡至臘月二十五、六日，如孟夏天氣，衣棉袷而揮汗不止；鳥嘯花濃，蛩吟草碧。二十八日立春前二日之夕，電光閃爍，雷聲鱗隱，爲平生所創見。

鄭謁人明府（廷錦），奉委渡臺，來函云：羅山爲漳屬匪類之淵藪，海口爲泉州匪類之淵藪。嘉義之鬪與彰化異：彰化爲仇，非爲盜也。嘉則匪類惟恐其鄉之不鬪，而激之使起，藉以爲盜，實非該處之人仇不能忘，故焚劫多而殺傷少。始鬪之時，立拿爲首數人，即可了解。今既勢如燎原，內地調兵不能得用，祇得一素得人心之員，選用鎮轅精兵數百，可安定也。達鎮擇一千兵，另立一班，募養署中，久之控馭不得法，適以長驕。不養不過無兵，養之害則更甚。欲治民，先治兵；兵知畏法，民自奉法矣。須先治治兵之官，尤難於治治民之官。

到漳數月，士民以匾額傘蓋鼓樂而送於堂下，且因送道而兼送府、縣。職司監察，豈容違例受此？然此邦官民隔閼已久，乘其天良之偶動，老幼環集公堂，正官民一家之時，告戒一、二語，尤易入。因手書「有氣要忍不可告官，有仇要解不可擄人，窮有天命不可盜竊，惡有天報不可械鬪」八語於紅帛，當堂與之，令徧告村莊子弟。留其匾額一，藏於署旁廟中，餘皆却之而去。合屬紳士以八語刊布數千張於各境，較之官司告示

爲易入。

幕賓陳義三長女四姑昭賢，幼讀女學，與同鄉張韻亭次子張友朝垂髫共入塾。張子十餘歲卽歸，至甲辰年復來問業於義三之門，義三以四姑字之。是年冬將娶，而張子病，至乙巳正月九日而逝。女聞之，請往守節；張不許，取兩耳金環吞之，與張子同日絕命。翁姑來哭之日，四姑目不瞑，呼曰：「新婦與兒合葬」，乃瞑。衆議以木主先用鼓樂儀仗送歸，復以兩樁同日出厝於廟中公祭，爲請旌而歸葬之。其姑是夕歸，僕婦見少婦隨其後，英靈固不沒也。張子將死，以手指兩耳，其亦有默感者乎！余爲作傳入文錄。趙少愚太守爲文祭之，有「不同日生、誓同日死」之語，皆紀實也。署中舊有陳忠烈公廟，卽在義三幕室之前；其殉節眷屬，并祀其中。木主亦有名四姑者，擬以烈女並配祀。陳之幼女、張之季子皆未聘，將與僚友爲媒合，俟其生子而承祧焉，四姑可含笑九泉矣。余刊有閨範圍，擬以女續之，并另爲繪畫，作徵詩文啓，以傳其事，於風化不爲無裨也。正月二十五日，張子卯時出厝於北門外漳王廟，女於辰時出而合葬，率文武同僚撰文公祭。時方旱，是日得雨，古有「節婦雨」，今爲「烈女雨」也。兩樁入廟後方雨，可見天意之鑒此貞心。城外市民皆以香花設門前迎迓之。民之秉夷，好是懿德；豈不諒哉！或語以余往弔而設者，非也。開漳王，唐時人，亦爲陳姓云。父政，子元光，府志云威惠廟是也。

按漳州志載：唐陳元光疏請七閩增爲八，建一州泉、潮間，以控嶺表，委刺史領其事。朝議以遐僻之地，萬一遣官不諳土俗，民反受其殃。元光父子久牧茲土，蠻民畏懷，卽令其兼轄尤便。詔從之。「不諳土俗、民受其殃」二語，可謂切中古今來之通病。

龍溪孝廉林廣邁，贈黃子忠烈公道周年譜及泉漳治法論鈔本。此書，謝金鑾著。甲辰春由山左歸途，遇試春官者，閩人也，與之坐而言焉。曰：吾閩有「泉漳治法論」一書，可爲治漳之要。其原本在閩省中，已於其後人得刊本印訂若干分貽同僚矣。今得孝廉本，每篇加以附識數語，皆洞達治體。觀風策論，以保甲利弊爲題。諸生辛秉勞等極言時弊，入附錄；閩中人材，至今猶盛也。林又附鈔「治南獄事論」，并錄呈「勸禁賽會文」及陳北溪先生「論民俗、禁鄉稅淫戲」二條。

漳民惡俗，收買小兒，養成爲盜匪。令械鬪鬪死，則認爲尸親，詐取銀錢，名「飼金龜」。又有男與男爲配，配者言動皆如婦人。同類者以姊妹相呼，裝飾亦如婦女，出門則去之；名曰「十八好」（蔣召棠云）。

昔有任龍溪令孫某者，信用胥役方湘者，貪婪箕斂至十餘萬金。無子，將死，妾有遺腹，孫囑之曰：幸而生子，爲余後也，勿卽立繼也。及生，則女也。初，有媼言於妾曰：方湘，城鄉皆有妻妾數人，聞有孕者二，生子則易之。後如計行。旣而悔之，又索其女；言於人曰：將以爲媳也。天之報貪吏也，慘矣。

山左舊僚王海門大令，生前遣人寄書，贈經石峪福壽字、孔谷園墨蹟、玉鐙一、牙管筆二，鐫字如蚊脚。海門侍松湘圃相國有年，想幕中所得也。遠道來書，人物皆古矣。爲之黯然。

諭各社家長收養貧家子弟，爲勸民歌八章，并將告城隍文，請助滅兇徒，以彰因果云云刊示之，於考試丹霞、芝山兩書院散與生童。又以關帝寶訓及白沙先生勸民歌等書并給之。又勸賽會之費節省，行善事以冀神佑，十室必有忠信，或可爲之倡也。龍溪人鄭廣文錫三，以告文刊板，註云：此觀察昭告祝文也。真誠肫摯，深憫漳屬好鬪、誣陷善良，而兇頑之輩反得漏網，敬懇明神顯彰報應，仰見至誠自能感神。彼挑唆擄殺者，縱幸免陽誅，斷難逃陰譴也。但窮鄉僻壤，未能周知，爰敬刊布，共爲觸目驚心，惕惕改行，以無負懲勸至意云爾。廣文族中，自立禁約，內有語云：「甯致數人於刑法，各保合族之身家」二句，甚爲中肯。蜀中諭會首記，舉人林廣邁爲刊布之；跋云：迎神賽會，搭臺演戲，漳俗最盛。意謂敬神，然不知神之無用此也。釋迦佛詩曰：佛在靈山莫遠求，靈山只在汝心頭；人人有個靈山塔，好向靈山塔下修。是敬神在心，不在物也。古諺曰：天公不要房住，神道不要衣穿。強將神佛塑像，不如救些貧難。是用財敬神，不如用財救人也。關聖曰：每年觀吾兒所奏，問田宅、問功名、問官司、問謀財產，無一個問及聖賢正經學問；一月計周倉所稱許挂袍、許送對、許添油、許修廟宇，無一